**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自治区湿地公园2023年自治区本级财政湿地保护补助资金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湿地公园管护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正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KZZQZCS-G-H-250003**

2025年02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新正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受 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湿地公园管护中心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自治区湿地公园2023年自治区本级财政湿地保护补助资金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自治区湿地公园2023年自治区本级财政湿地保护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编号： KZZQZCS-G-H-250003

采购计划备案号： 150521[2025]00012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55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后台服务器管理系统 | 1.00 | 48,000.00 | 套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 2 | 核心交换机 | 1.00 | 10,600.00 | 台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 | 核心级路由器 | 1.00 | 3,800.00 | 台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 | 操作台 | 1.00 | 3,0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5 | 管理电脑 | 1.00 | 7,600.00 | 台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6 | 存储硬盘 | 1.00 | 4,800.00 | 套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7 | 机柜 | 1.00 | 2,200.00 | 套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8 | 视频监控设备 | 10.00 | 259,000.00 | 套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9 | 气象监测站 | 1.00 | 93,5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0 | 水文水质监测站 | 1.00 | 98,5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1 | 虫情监测站 | 1.00 | 76,000.00 | 套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2 | 无人机 | 1.00 | 53,0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3 | 管护房自动报警监视系统 | 4.00 | 7,9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4 | 野生动物红外摄像机 | 6.00 | 37,2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5 | 激光测距仪 | 1.00 | 15,9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6 | 水生物探测器 | 3.00 | 8,7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7 | 调查采样船 | 1.00 | 38,0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8 | 调查勘测工具箱 | 4.00 | 6,0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9 | 土壤检测仪 | 1.00 | 4,300.00 | 台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0 | 手持GPS | 3.00 | 25,500.00 | 个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1 | 水质生物毒性检测仪 | 1.00 | 85,0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2 | 监测感知平台（数据管理模块） | 1.00 | 495,000.00 | 套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3 | 资源综合监管数据管理库 | 1.00 | 93,000.00 | 套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4 | 标本盒及标本框 | 100.00 | 32,0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5 | 移动电源 | 2.00 | 26,2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6 | 展示柜 | 2.00 | 6,300.00 | 套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7 | 无人机操作手取证培训 | 2.00 | 9,000.00 | 人次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其他说明：1、本项目要求中标单位将全部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达到使用状态，因本项目实施地点为湿地公园内涉水地段（深水处可达2.5米），各投标单位报价时充分考虑安装费用，潜在投标单位也可联系采购人进行实地勘察合理计算安装费用。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新正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自贸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金水东路北8号楼15层1512号

邮编： 450000

联系人： 焦晗

联系电话： 15560546672

采购单位名称： 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湿地公园管护中心

地址： 科尔沁左翼中旗

邮编： 029300

联系人： 黄佳媛

联系电话： 1514991295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划分采购包情况 | 共 1 包 |
| 2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开标方式 | 远程开标 |
| 4 | 评标方式 | 现场网上评标 |
| 5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6 |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7 |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8 |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
| 9 | 投标文件数量 |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
| 10 | 中标人确定 | 采购单位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
| 11 | 联合体投标 | 采购包1：不接受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收取 |
| 14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保证金 |
| 15 |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
| 17 | 投标客户端 |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
| 18 |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19 | 有效投标人家数 | 采购包1：3家 |
| 20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名 |
| 2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3名 |
| 22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23 | 现场踏勘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24 | 兼投不兼中规则 |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
| 25 | 其他 | 无 |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5）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6）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7）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8）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2）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科尔沁左翼中旗科尔沁湿地公园管护中心。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新正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西安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通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通辽市政府采购“双向承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通财购[2023]195号)文件规定，提供《通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无需提交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 3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通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通辽市政府采购“双向承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通财购[2023]195号)文件规定，提供《通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无需提交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 4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通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通辽市政府采购“双向承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通财购[2023]195号)文件规定，提供《通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无需提交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通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通辽市政府采购“双向承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通财购[2023]195号)文件规定，提供《通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无需提交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 6 | 信用记录 |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通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通辽市政府采购“双向承诺+信用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通财购[2023]195号)文件规定，提供《通辽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无需提交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 7 | 联合体投标（若有）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其他说明 | 1、本项目要求中标单位将全部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并达到使用状态，因本项目实施地点为湿地公园内涉水地段（深水处可达2.5米），各投标单位报价时充分考虑安装费用，潜在投标单位也可联系采购人进行实地勘察合理计算安装费用。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政采贷政策 | 积极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凭借采购合同申请“政采贷”扶持政策，“政采贷”政策合同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政府采相关银行发起无抵押无担保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企业中标（成交）信息发放贷款，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问题。相关资料可查阅：http://39.104.85.103/zcdservice/zcd/neimeng。 |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主控室设施设备1套（后台服务管理系统、存储硬盘、管理电脑等）； 2、前端监测感知设备体系建设：视频监控设备10套、气象监测站1处、水文水质监测站1处、虫情监测站1处、无人机1套、管护房自动报警监视系统4套、野生动物红外摄像机6台、激光测距仪1台、水生物探测器3台、调查采样船1套、调查勘测工具箱4套、土壤检测仪1台、手持GPS3台、水质生物毒性检测仪1套； 3、监测感知平台（各项数据管理模块）1套； 4、湿地管护辅助设备：标本盒及标本框100套、移动电源2套、展示柜2套、无人机操作手取证培训2项。 1.1.7.2保护管理运行费 （1）聘用临时管护人员：5人; （2）购置巡护车辆油料：9000升； （3）湿地公园电子设备运行维护费。 通过项目建设，实现湿地公园生态空间动态“一网感知”、资源数据“一库承载”、监测评价“一图统管”和指挥决策“一平台支撑”服务，全面地反映湿地资源现状及发展变化趋势，为湿地管理、保护规划及评价提供科学依据，为深入推进生态 文明建设赋能。对进入湿地公园内的游客及其他人员起到非常直观的警示作用，控制人们对湿地资源的干扰，有效保护湿地资源。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类型 | 要求 |
| 1 |  | 交货时间 | 2025年2月-2025年6月 |
| 2 |  | 交货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 合同支付方式 |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2、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3、最终验收完成并达到验收标准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后台服务器管理系统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架构模式：架构式；  2.高度：3U；  3.盘位：16盘位；  4.接入带宽：VRAID2.0； 5.网络协议：RTSP/ONVIF/PSIA/SIP、GB/T28181； 6.设备配置≥64位多核处理器，≥16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32GB，内置SSD固态硬盘和企业级硬盘；  7.单电源，2个千兆网口，1个千兆管理口，120TB企业级存储容量，同时包含存储阵列、存储服务管理软件； 支持视音频直存：300Mbps。 |

标的名称：核心交换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 全网管三层交换机，机架式，24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包转发率：51Mpps/126Mpps，高度1U，19 英寸宽； 2. 工作温度：0℃～45℃，满负荷功耗 24W； 3. 支持RIP/OSPF/VRRP，IPv6，VLAN，流量控制，ACL，QoS，端口镜像，环网 RRPP/ERPS、支持SNMP V1/V2c/V3 网管，千兆9口；   4.处理器：I5 10500 及以上；内存：8G 及以上；存储：1T及以上；操作系统：W10或以上；显示器：21.5 寸及以上；含键盘鼠标。 |

标的名称：核心级路由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9个千兆网口，1WAN+3WAN/LAN+5LAN；  2.输入电源：100～240V AC,50/60Hz。 |

标的名称：操作台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规格：长\*宽\*高：3500mm\*750mm\*800mm，含插座。  一、要求：  1.台面：12.7mm厚实芯理化板台面，耐强酸强碱耐腐蚀，耐高温。可抵抗105种酸、碱等腐蚀试剂，包括强酸、强碱；  2.钢构：采用优质方钢焊接、抛光等工艺制作，成为操作台的主要支撑结构。桌面与钢结构连接后可承受300Kg/m2的荷重。  ★二、操作台面板的要求达到如下要求并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否则为无效投标。  1.产品附有中国绿色材料标志授权使用证书；  2.通过国家建筑材料工业装饰装修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按GB 6566-2010《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标准测试，镭-226比活度（Bq/kg）,钍-232比活度（Bq/kg）,钾-40比活度（Bq/kg），内照射指数ＩRa,外照射指数Ｉy。  3.通过至少170项国际权威机构SGS-SVHC化学性能报告.  4.通过国家级检测机构检测，依据国家强制性标准GB18580-2017标准检测甲醛释放量达到E1级。 |

标的名称：管理电脑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 处理器：I7及以上； 2. 内存：8G 及以上； 3. 存储：1T及以上； 4. 操作系统：W10或以上； 5. 显示器：21.5 寸及以上；含键盘鼠标。 |

标的名称：存储硬盘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至少满足本项目所有存储数据保存30天以上。 |

标的名称：机柜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 材质：材质：SPCC优质冷轧钢板制作； 2. 尺寸（长宽高）：600\*600\*1600mm |

标的名称：视频监控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200万40倍低功耗球机套装，电池60AH 太阳能板120W；  2.6寸低功耗全彩球机，支持4G（移动、联通，电信）网络传输；  3.支持1/2.8" 200万40倍光学变焦镜头，采用高效补光阵列，低功耗，红外补光150 m，白光补光30 m，内置GPS定位模块，支持OSD显示安装位置经纬度信息；  4.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等智能侦测适用于农田、森林，河道、水库、矿区、野外等场景；  5.1）7×24小时本地录像无光照续航约12天（工作模式：4G保活不预览，不开补光灯，不开智能，按照平均功耗2.5 W计算）；  2）休眠定时抓拍应用场景（30分钟一张）无光照续航约20天（工作模式：4G保活，无光照续航，抓图时按开启智能功能计算）  6.支持休眠状态下，执行预置点定时抓图任务；  7.支持除雾配置功能，可通过调用手动除雾预置点来实现手动控制，内置加热玻璃，有效除雾；  8.支持两进一出报警，一进一出音频；  9.抗干扰能力强，适用于严酷的电磁环境，符合GB/T17626.2/3/4/5/6四级标准；  10.支持485读取标准电池电量信息并进行OSD叠加；  11.内置可插拔电信4G NANO物联网卡，此卡定向到互联服务器；  12.支持Wi-Fi AP，仅供短距离调试使用；  13.传感器类型：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14.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 (F1.5，AGC ON),黑白：0.001Lux @ (F1.5，AGC ON)；0 lux with IR  宽动态：支持真宽动态；  15.焦距：5.9 mm-236 mm，40倍光学变倍；  视场角：【水平】60.2°~1.8°（广角~望远）  【垂直】35.2° to 1°（广角~望远）  【对角线】67.4° to 2°（广角~望远）  16.补光灯类型：混合补光；补光灯距离：【白光】30m；  17.【红外】150m；  水平范围：360°；  垂直范围：-15°-90°(自动翻转)；  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120°/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120°/s；  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80°/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80°/s；  18.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 Hz：25 fps（1920 × 1080，1280 × 960，1280 × 720）、60 Hz：30 fps（1920 × 1080，1280 × 960，1280 × 720）；  19.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无线频段：LTE FDD: Band 1,3,5,8 LTE TDD: Band 34,38,39,40,41 WCDMA/HSPA+: Band 1,8 TD-SCDMA: Band 34,39 CDMA/EVDO: BC0 GSM/GPRS/EDGE: 900/1800MHz；  无线制式：LTE FDD/LTE TDD/WCDMA/HSPA+/TD-SCDMA/CDMA/EVDO/GSM/GPRS/EDGE；  20.SD卡扩展：内置MicroSD插槽，最大支持512 GB；  21.RS-485：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HIKVISION电池电量协议；  22.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网络数据；  23.报警：2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  24.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入，音频峰值：2-2.4V[p-p]，输入阻抗：1 kΩ±10%；  音频输出：1路音频输出，线性电平，阻抗:600Ω；  25.供电方式：DC12V；  26.工作温湿度：-30℃-65℃;湿度小于90%；  27.恢复出厂设置：支持；  28.除雾：加热玻璃除雾（默认关闭）；  29.防护：IP66; 6000V 防雷、防浪涌、防突波，符合GB/T17626.2/3/4/5/6四级标准；  30.太阳能组件类型：单晶硅；  31.太阳能组件转换效率：≥22%；  32.太阳能组件功耗/电压/电流：120Wp/19.6V/6.12A；  33.电池类型：磷酸铁锂蓄电池；  34.电池额定电压：12.8V；  35.工作电压范围：11.6V-14.6V宽压输出；  36.电池最大持续工作电流：10A；  37.电池循环使用次数：>2000 次 (@25℃)，容量≥初始容量 70%；  38.低温性能：低温0℃智能开启充电加热，温升至10℃时关闭；  39.电池保护功能：过压，过流，欠压，低温，高温，短路保护（输入、输出），输入防反；  40.电池充电温度：0-45℃；  41.电池放电温度：-10℃-55℃；  42.电池工作温度：-10℃-55℃；  43.电池额定容量：768wh；  44.电池续航时间：基于太阳能组件容量768wh，球机不同模式续航如下：  全功耗模式：7 W（4G预览、打开补光灯），约100h；  低功耗本地录像场景：2.5 W（4G保活、不预览、关闭补光灯），约300h；  45.当监测半径为20m时能清晰辨别10mm×10mm 的物体; 当采集距离为8m时能清晰辨别1mm×1mm物体；当监测半径为10m时能在夜间清晰辨别10mm×10mm 的物体；  46.多通道采集动物、植被、小气候等成像，应用适宜压缩技术，保证图像高清晰度；通过软件可实现远程控制、画面分割、切换处理及保存；  47产品符合 GB/T 24689.5-2009 植物保护机械农林生态远程实时监测系统标准；  48.监控立杆（含地笼、桩基础、电源箱及防雷接地）：高度 4 米、口径：89 变 140、壁厚：≥3mm、镀锌：热侵锌、法兰：250\*8 孔距：170\*17、壁厚不少于 3.75mm，上部枪机支臂 60 方管 0.3 米，壁厚不少于 3.0mm; 法兰 400\*400\*14mm，法兰拉筋壁厚 5.0mm，焊接通体主灯杆上（不许焊接外套上）。监控底座：监控底座选用带法盘热镀锌钢管砸入水下泥土方式固定，长度不低于 4 米或根据地质设定具体长度（保证安装牢固为目的），接头法兰能与监控杆紧密对接安装（使用螺丝拧紧），边长 140mm 方管，壁厚：≥ 3.75mm、镀锌：热侵锌。含桩基础。 4G 卡流量：含一年以上使用流量。  注：此监控设备为立杆、底座等成套设备且于湿地内涉水安装（深水处可达2.5米），中标方负责成套设备的安装调试。 |

标的名称：气象监测站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功能特点：   1、可监测包括风速、风向、空气温度、湿度、 气压、露点、降雨量、光照度、总辐射、二氧化碳、PM2.5、PM10、日照时数、土壤温度、土壤湿度、土壤盐分、土壤 PH 等气象数据；  ★2、采用 4.3 英寸全彩液晶触屏显示，整体界面清晰美观；可扩展 LED 显示屏进行丰富显示；同时支持实时时钟及时间校准功能（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3、联网方式：具有 4G、5G、WIFI、以太网等 多种联网方式，可采用 FTP/TCP/IP 网络通讯模式；  4、定位功能：集成 GNSS 定位模块，北斗+GPS 双模定位；  5、控制功能：可以在设备终端触摸屏、PC 端、APP 端、微信小程序对设备进行控制操作；  ★6、远程操作设置：远程设置采集时间间隔、联网模式、定位信息查看设备的供电系统，联网状态信息，对现场设备进行重启与恢复操作，保存传感器设备的故障信息，在线校准，远程固件升级（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二、技术参数：  1、数据存数：可储存十万条数据，具有外部U 盘存储扩展功能；  2、传感器通道：RS485 接口，可实现 MODBUS 接口传感器不分功能盲插安装；  3、通讯协议：支持标准 MODBUS 协议，方便用户实现上位机软件二次编程；  4、通讯接口：串行 RS485，RJ45 有线以太网口，4G移动网络，USB接口；  5、监控装置：400W像素摄像头，可对接至云平台，支持定时抓拍功能；  6、供电系统：120W 太阳能板+60Ah 蓄电池；  7、支架：采用 3.5 米喷塑支架。  三、软件功能  1、监测设备采集的数据可自动同步至云平台，保证数据丢失；  2、实时显示监测设备采集的数据；  3、显示 24 小时各参数最大值、最小值及采集时间；  ★4、数据查看：具有移动端手机APP、云数据平台，手机上随时查看数据、曲线图和云平台上的其他设备的数据进行相互关联分析，历史数据不丢失、支持任意时间段的实时数据、历史数据的查询、导出、打印功能。（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5、控制功能：可以在设备终端触摸屏、PC端、APP端、微信小程序对设备进行控制操作。（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四、传感器主要技术指标（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风速：1、测量范围：0～65m/s；2、分辨率： 0.1m/s。  风向：1、测量范围：0～360°；2、分辨率： 1°。  空气温度：1、测量范围：-40～+70℃；2、分辨率：0.1℃。  空气湿度：1、测量范围：0～100%RH；2、分 辨率：0.1% RH。  气压：1、测量范围：10～1100hPa；2、分辨 率：0.1hPa。  降雨量：1、测量范围：≦4mm/min；2、分辨 率：0.1mm。  光照度：1、测量范围：0-200000Lux；2、波长范围：380nm～730nm。  总辐射：1、测量范围：0-2000W/m²；2、分 辨率：1W/m²。  二氧化碳测量范围：0-2000ppm；2、分辨率： 1ppm。  PM2.5：1、测量范围：0-1000ug/m³；2、分 辨率：1ug/m³。  PM10：1、测量范围：0-2000ug/m³；2、分辨 率：1ug/m³；。  日照时数测量范围：0-24h；2、分辨率：0.1h；。  土壤温度测量范围：-40～+100℃；分辨率： 0.1℃。  土壤湿度测量范围：0～100%；分辨率：0.1％ RH。  土壤盐分：测量范围：0-20000us/cm。  土壤PH：1、测量范围：0-14PH，2、分辨率： 0.01Ph。 |

标的名称：水文水质监测站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产品特点：  1、低功耗采集器：静态功耗小于50uA；  2、标配GPRS联网、支持扩展蓝牙、有线传输；  3、支持 modbus485 传感器扩展；  4、太阳能充电管理 MPPT 自动功率点跟踪；  5、三米碳钢支架，两节法兰盘对接；  6、短信报警，超限后向指定的手机上发送短信；  7、ABS 材质防护箱，耐腐蚀、抗氧化，防水等级 IP668.无需布线、建设站房、调配药剂、人员后期维护等额外工序，相较于水质监测 国标站使用及安装更加方便，观测数据更加直观；  8、系统可集成一体化气象环境监测数据。  二、系统组成：  主要由基础支架（含立杆、地笼、ABS 防腐耐蚀防护箱）、供电系统、监控主机、水质水位传感器、云平台组成。  三、技术参数：  1.水温传感器：量程-50～80℃，分辨率 0.1℃，精度±0.5℃；  2.电导率传感器：量程 0~200mS/m，分辨率 0.2mS/m，精度＜±7%；  3.水质 PH 传感器：量程 0~14，分辨率 0.01pH， 精度±0.1pH；  4.浊度传感器：量程 0.1~3000NTU，分辨率 0.1ug/l，精度<±5%FS；  5.溶解氧：量程 0~20mg/l，分辨率 0.1 mg/l， 精度±3%；  6.氨氮传感器：量程 0-100mg/L,分辨率 0.1 mg/l，精度<±5%FS；  7.COD：量程 0-500mg/L,分辨率 0.1 mg/l， 精度<±5%FS；  8.水位传感器：量程 0-30 米，分辨率 1mm，精度±1cm，间隔时间 1-5000min；  9.工作环境：-20℃～80℃（不结冰状态）支架高度：立杆 4 米，横臂 3 米  10.供电电压：100mA（工作），＜1mA(休眠)；工作电压：12V 供电；运行温度：-35℃~60℃；  11.存储温度：-40℃~60℃；野外防护等级：IP68；信号输出：RS485/MODBUS 协议；  12.安装环境：测验渠段内无巨大块石阻水，无巨大漩涡、乱流等现象；测验渠段宜顺直、稳定、水流集中；测验渠段需硬化处理，测量断面宜规整；测验渠段应保持顺畅，防止漂浮物堆积；  13.流速计安装方向：流速计波束建议朝来水方向。  四、云平台介绍：  1.CS 架构软件平台，支持手机、PC 浏览器直接观测、无需额外安装软件；  2.支持多帐号、多设备登录；  3.支持实时数据展示与历史数据展示仪表板；  4.云服务器、云数据存储，稳定可靠，易于扩展，负载均衡；  5.支持短信报警及阈值设置；  6.支持地图显示、查看设备信息；  7.支持数据曲线分析；  8.支持数据导出表格形式；  9.支持数据转发，HJ-212 协议，TCP 转发， http 协议等；  10.支持数据后处理功能；  11.支持外置运行 javascript 脚。 |

标的名称：虫情监测站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整体机箱采用不锈钢喷塑。  2.诱集光源：主波长365nm 20W黑光灯管。  3.供电：640W太阳能板+4块100AH蓄电池。  4.整机功率：≤450W 待机≤5W。  5.绝缘电阻：≥2.5MΩ（有漏电保护装置）。  6.过流保护：具有过流保护功能，线路中安装有5A保险管。  7.撞击屏：三块撞击屏互成120°角，单屏尺寸：长：595±2mm、 宽:213±2mm、 厚5mm±2mm。  8.控制器：控制器能有效采集、处理并存储光控传感器、雨控传感器、定位传感器的信息，并能控制计时、诱集光源、远红外虫体处理、排水等工作。  9.远红外虫体处理仓温度控制：工作15分钟后达到85±5℃（75-125℃可调），处理时间可调（1-20分钟可调），远红外虫体处理致死率不小于98%，虫体完整率不小于95%。  10.防雷击功能：配备有外置避雷装置。  11.有震动平铺和自动清扫功能，保证虫体不堆叠。  12.光控：根据昼夜交替自动开关灯，在夜间工作状态下，不受瞬间强光照射改变工作状态。  ★13.远程控制：可以远程查看和控制：灯管开关、拍照时间间隔、工作模式、数据上传时间间隔、信号强度、远程重启/升级、设备定位、电量提醒、流量查询/充值、环境温湿度显示、高低温保护阈值设置、加热仓温度/时间设置等。（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14.雨控装置：按外界雨量变化自动控制整灯工作，可实现自动雨控及排水，能将雨水、虫分离。  15.语音播报：可实时播报设备的工作进程。  16.显示屏：7寸液晶触摸显示屏。  17.拍照装置：配置2000万像素高清相机，自动拍摄的图片以无线发送至农业物联网监测平台，平台自动记录每个时间段采集的图片数据，保证每个时间段拍摄的虫体不混淆。  ★18.平台端对上传的昆虫图片进行自动识别及计数，每天虫害的统计数据、目标虫害发生情况以短信预警的方式发送给用户；（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19.通过气象和虫体种类、数量报表合并展示，进行分析虫体的发生规律，结合害虫的发生情况，对虫害的发生趋势进行分析、预警，害虫统计报表可以一键导出，转化成各种格式，方便统计分析上报；（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20.可以展示虫情走势信息，展示监测害虫始见期、高峰期、终见期的时间及对应数量，并展示随时间推移害虫的发生趋势；（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21.具备虫害档案库：收录380余种害虫名录，详细介绍害虫习性、发生范围、危害及防治等资料。（提供本项目招标日期之前的省级或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部门出具的带有CMA、CNAS认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22.采集数据实现自动远程传输，并按要求接入国家级、省级和当地相关有害生物监控信息系统。（提供承诺函） |

标的名称：无人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飞行器**  1.裸机重量（带桨叶和RTK模块）≤951 克；  2.最大起飞重量≤1050 克；  3.最大上升速度：6 米/秒（普通挡）、8 米/秒（运动挡）；  4.最大下降速度：6 米/秒（普通挡）、6 米/秒（运动挡）；  5.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海平面附近无风）：15 米/秒（普通挡）；  6.前飞：21 米/秒，侧飞：20 米/秒，后飞：19 米/秒（运动挡）；  7.最大抗风速度：12 米/秒 ；  8.最大起飞海拔高度：6000 米（空载飞行）；  9.最长飞行时间（无风环境）：43分钟；  10.最长悬停时间（无风环境）：37分钟；  11.最大续航里程：32 公里；  12.最大可倾斜角度：30°（普通挡）、35°（运动挡）；  13.最大旋转角速度200°/s；  14.悬停精度（无风或微风环境）；  垂直：±0.1 米（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0.5 米（GNSS 正常工作时）；±0.1 米（RTK 正常工作时）  水平：±0.3 米（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0.5 米（高精度定位系统正常工作时）；±0.1 米（RTK 正常工作时）；  15.工作环境温度：-10°C 至 40°C；  16.光强传感器：无人机内。  **二、可见光相机**  1.影像传感器：4/3 CMOS，有效像素 2000 万；  2.镜头：视角：84°；  3.等效焦距：24 毫米；  4.光圈：f/2.8 至 f/11；  5.对焦点：1 米至无穷远；  6.ISO 范围：100 至 6400；  7.快门速度：电子快门：8 秒至 1/8000 秒；  机械快门：8 秒至 1/2000 秒；  8.最大照片尺寸：5280×3956；  9.照片拍摄模式：  单张拍摄：2000 万像素；  定时拍摄：2000 万像素；  JPEG：0.7/1/2/3/5/7/10/15/20/30/60 秒；  JPEG + RAW：3/5/7/10/15/20/30/60 秒；  10.全景拍照：2000 万像素（原始素材）；  11.录像编码及分辨率：  H.264：  4K：3840×2160@30fps；  FHD：1920×1080@30fps；  12.视频码率：  4K：130Mbps；  FHD：70Mbps；  13.支持文件系统：exFAT；  14.照片格式：JPEG/DNG（RAW）；  15.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  **三、多光谱相机：**  1.影像传感器：1/2.8 英寸 CMOS，有效像素500万；  2.镜头：视角：73.91° (61.2° x 48.10°)；  3.等效焦距：25 mm；  4.光圈：f/2.0；  5.对焦: 定焦；  6.快门速度：电子快门: 1/30~1/12800 秒；  7.最大照片尺寸：2592\*1944；  8.照片格式：TIFF，视频格式：MP4（MPEG-4 AVC/H.264）；  9.照片拍摄模式：  单张拍摄：500 万像素，定时拍摄：500 万像素；  **云台：**  1.三轴机械云台（俯仰、横滚、平移）；  2.结构设计范围：  俯仰：-135°至45°；  横滚：-45°至45°；  平移：-27°至27°；  3.可控转动范围：  俯仰：-90°至35°；  平移：不可控；  4.最大控制转速（俯仰）：100°/s；  5.角度抖动量：±0.007°；  **感知：**  1.感知系统类型：全向双目视觉系统，辅以机身底部红外传感器；  2.有效使用环境：前、后、左、右、上方：表面有丰富纹理，光照条件充足（>15 lux，室内日光灯正常照射环境）；  下方：表面为漫反射材质且反射率>20%（如墙面，树木，人等），光照条件充足（>15 lux，室内日光灯正常照射环境）；  **存储空间：**  1.机身内存（ROM）：64GB；  2.支持使用microSD 卡拓展存储容量；  3.续航时间：约3 小时；  4.视频输出接口：Mini-HDMI 接口；  **电池：**  1.容量：5000 毫安时；  2.充电限制电压：17.6 伏；  3.电池类型：LiPo 4S；  4.化学体系：钴酸锂；  **充电器：**  1.输入：100 伏至 240 伏（交流电），50 赫兹至 60 赫兹，2.5 安；  2.输出功率：100 瓦；  3.充电方式：3 块电池轮充；  **保险：**  出厂自带飞行保险1年。 |

标的名称：管护房自动报警监视系统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有效距离：200米； 2.清晰度：5MP； 3.夜视模式：双光夜视； 4.使用环境：户外； 5.成像颜色：彩色； 6.功能：周界报警、高音语音对讲； 7.无线接口：加强版天线； 8.存储方式：内存卡； 9.可视距离：智能变焦； 10.电源：12V 2A； 11.图像传感器：CMOS。 |

标的名称：野生动物红外摄像机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图像传感器：1000万 CMOS高清彩色图像传感器； 2.图片连拍：≥9张； 3.图片大小：≥3000万像素； 4.视频大小：≥1920×1080 /60 FPS； 5.视频长度：≥300秒 6.镜头：FOV：90°F=3.1； 7.触发间隔：00:00-59:59可选； 8.触发至拍摄时间：< 0.5 Sec； 9.拍摄模式：拍照、录像、拍照+录像、录像+拍照可选； 10.音频参数：48dB 高灵敏度音频采集； 11.夜视光源：高亮IR LED，1.5W 4颗940nm；双区照明； 12.夜视距离：30米； 13.PIR感应范围：PIR1: 45°, 2+4区块, 每区10°； PIR2: 80°, 4+8区块, 每区10°； 14.地理坐标：内置定位芯片，自动获取坐标、海拔； 15.震动监测：支持震动报警抓拍及上报； 16.数据上传方式：支持TTTP/THHPS传输协议、智感云平台、私有云存储、个人存储服务器； 17.精准授时：每次启动自动从卫星同步时间； 18.4G工作频段：LTE-FDD: B1/B3/B5/B8；LTE-TDD: B38/B39/B40/B41；TD-SCDMA: B34/B39；WCDMA: B1/B8；隐藏式内置天线； 19.环境湿度气压监测：选配外部无线传感器设备（D112）； 20.本机存储：TF卡存储，4-128G(Class 10)； 21.WIFI通信：2.4～2.484GHz ISM Band；50米，无线遥控器设置参数； 22.CWIC无线交互: 433 MHZ, 60米空旷环境）用于指向性联动控制； 23.传输速度：上行：150Mbps；下行：50Mbps； 24.电池装载：6×18650锂电池（外部供电时自动充电）或8×AA电池； 25.待机时间：≥24月； 26.待机功耗：≤1.5mW； 27.太阳能板供电：内置MPPT（建议DC18V/10W以上）； 28.工作温度及湿度： -30°C~+70°C / 30% ~ 90%RH； 29.储藏温度及湿度： -40°C~+85°C / 0% ~ 90%RH； 30.防水防尘等级：IP68(尘密/浸水)。 |

标的名称：激光测距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高精度测量，测量精度：±0.2； 2、双显读取数据，内置和外置LCD显示； 3、具有防抖功能，最远距离模式； 4、无测量盲区，0米起测； 5、具有测量振动提醒功能； 6、带有RS232串口和蓝牙，可连接APP； 7、2D测量于一体，满足单次测量、连续测量、水平距离测量、垂直高度测量、高度差测量、倾斜角测量； 8、内置1200毫安充电系统，可完成1万次测量； 9、测距模式：普通测距、水平距离、垂直距离、高度差； 10、放大倍率：7x 物镜直径：26mm； 11、视场：6°/1000m处范围104m； 12、工作温度：-10-50℃，使用温度：<=80%； 13、倾角精度：±1°； 14、出瞳直径：3.7mm，出瞳距离：18.8mm； 15、激光类型：FDA Class1CFR21； 16、对焦方式：目镜调焦； 17、防滑胶皮，目镜屈光度调节旋转顺滑。 |

标的名称：水生物探测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像素：500万； 2.显示屏：≥7寸； 3.摄像头：360度旋转； 4.线长：≥20米； 5.录像功能：有； 6.主要用途：水下探测。 |

标的名称：调查采样船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尺寸：≥360\*175\*46cm； 2.船体厚度：≥1.2mm； 3.承重：≥800KG； 4.载人数：6人； 5.可配马达：6马力到30马力； 6.排水功能：在船尾配有马达挂板和挂板上设有一个操作方便的排水阀； 7.主要配置 ：船一条、铝合金底板一套、豪华铝合金船浆一对、脚踏气泵一只、修补工具一套、船包一个。 8.配套马达：4.4KW单缸，排气量139CC。 |

标的名称：调查勘测工具箱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工具箱配置：便携式水桶、指南针、签字笔、检疫手套、检疫口罩、不锈钢水杯、多用小刀、油性记号笔、解剖刀、昆虫针钳、医用剪刀、解剖刀、昆虫钳、拉拔式袖珍捕捉网、照明电光放大镜、毒瓶（带药剂）、折叠锯、折叠板凳、活虫采集养虫管、昆虫采集记录本、小型叶笼、昆虫针、尖嘴钳子、枝条养虫笼、充电式手电、吸虫管、试管、注射器、标本瓶、卷尺、三角纸袋、弯解剖针、直解剖针、直医用镊子、弯医用镊子、样品采集器、手动计数器、标本盒、微型显微镜、水果刀、小铲、多用斧头、10米围尺等。 |

标的名称：土壤检测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土壤养分：铵态氮、硝态氮、速效磷、速效钾、有机质、全氮、全磷、全钾、pH值、含盐量、水份、碱（水）解氮等12项；中微量元素：钙、镁、硫、铁、锰、硼、锌、铜、氯、硅、钼等；铅、铬、镉、汞、砷、镍、铝、氟、钛、硒等重金属。 2、肥料养分：单质化肥中的氮、磷、钾；复（混）合肥及尿素中的铵态氮、硝态氮、磷、钾、缩二脲；有机肥中速效氮、速效磷、速效钾、全氮、全磷、全钾、有机质、pH，各种腐植酸、微量元素（钙、镁、硫、铁、锰、硼、锌、铜、氯、硅、钼）等。 3、植株养分：植株中的氮素、磷素、钾素；硝酸盐、亚硝酸盐；钙、镁、硫、铁、锰、硼、锌、铜、氯、硅、钼等项。 4、烟叶养分：全氮、全磷、全钾、还原糖、水溶性总糖、硼、锰、铁、铜、钙、镁等20项。 5、土壤、肥料重金属：铅、铬、镉、砷、汞等近十种重金属。 |

标的名称：手持GPS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操作系统：Google Android 10.0； 2.处理器：Qualcomm MSM8953 8核 2.0GHz； 3.卫星接收：BDS、GPS、GLONASS、支持SBAS； 4.通道数：72； 5.定位类型：BDS/BDS+GPS/GPS+GLONASS/GPS； 6.定位精度：单点：≤2.5m； 7.更新频率：1Hz； 8.屏幕尺寸：5.7英寸； 9.分辨率及类型：1440\*720，全高清视网膜阳光屏； 10.触屏类型：电容屏幕，超灵敏触控； 11.存储：RAM：6GB，ROM：128GB； 12.扩展存储：支持MicroSD存储扩展，最大支持256GB； 13.数据线接口：USB Type-C，支持正反插拔； 14.其他：支持WiFi、蓝牙。 |

标的名称：水质生物毒性检测仪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符合国家标准（GB/T15441 1995）及国际标准（ISO 11348-3）； 2、对超过近3000种以上毒性化合物敏感的生物早期预警系统； 3、样品制备后15分钟内得到结果，快速、可靠、可再现； 4、检测结果和其他传统毒性分析方法高度相关，可应用于应急水体污染检测，帮助用户实时监控排水是否符合当地法规和排放标准； 5、使用硅光电倍增管，大幅提升检测灵敏度； 6、具有自主研发的生物毒性暗室自动升降检测装置，解决行业内开盖测试受强光影响的难题； 7、便携性PVC工程箱设计，也可外出携带现场检测； 8、7英寸超大显示触控屏幕，省去按键繁琐操作，更方便； 9、Android智能操作系统，更智能，更具人性化； 10、具有RJ45网线接口、WIFI、4G联网和蓝牙传输功能，可实现无线传输至相关监控、监管平台，实现数据的实时性，更符合监管部门的场景需求； 11、仪器内置内置6000mAH锂电池组，在外部断电或无供电情况下，可支撑连续工作8个小时以上； 12、一条曲线可做20个曲线浓度点，可随意选择曲线点是否参与整条曲线计算，保证曲线值更精准；（曲线浓度点可定制增加） 13、仪器内置ROM≥4GB，数据结果可储存8万条以上； 14、具备USB通讯接口，方便数据读取和导出，导出结果为Excel表格； 15、内置拼音输入法，可编辑中英文信息； 16、高速热敏打印机，检测完成可自动打印检测报告，检测报告附带二维码，方便扫描追溯； 17、仪器内置操作演示视频，点击主界面操作视频，即可自动播放，方便快捷，更易上手； 18、检测历史查询功能，可选择开始结束时间调取往期检测数据，精准方便。 |

标的名称：监测感知平台（数据管理模块）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以统一的湿地资源综合监管数据为基础，以大数据、物联网、VR、二三维一体化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构建综合监测感知平台，实现对湿地资源和感知监测信息的一体化集成管理、可视化展示、统计汇总和决策分析，为湿地生态空间科学管理和全面信息化打下坚实基础。平台主要由资源数据综合管理模块、大数据展示模块、视频监控数据管理模块、红外相机监测数据管理模块、气象监测数据管理模块、水质监测数据管理模块、无人机巡检监测数据管理模块等构成。  （1）资源数据综合管理  将湿地公园内各类基础资源以及道路、水域、遥感影像、DEM、基础设施等多源数据叠加在一起，进行分层可视化展示，形成湿地公园各类资源的“一张图”。提供三维全景地形地貌浏览，支持近景、远景和360度等多种角度观察模式，可详实、准确、直观地查看资源宏观分布状况，为快速、科学制定资源管护、规划提供依据。   * 2D/3D无缝切换：支持二、三维地图无缝切换。 * 地图漫游：包括地图的放大、缩小、平移、旋转、全图、指北操作。 * 图层管理：支持遥感影像、道路、管护站、监控点等数据图层管理，控制图层可见等图层控制功能。   （2）大数据展示  汇聚气象、水文水质、红外相机图像、监控视频等感知监测数据，结合基础资源数据，进行数据融合与分析挖掘，通过多样化、可交互的可视化界面展示湿地生态空间现状及动态变化，展示形式包括表格、图表、地图、图片等，展示内容包括湿地资源数量、类型、构成等信息以及气象、水文水质、野生动物、虫情、视频等监测感知信息。  ★（3）融合展示  提供地图与多媒体资料智能融合展示功能，能够在三维地图上规划漫游路线并沿路线自动漫游，且能够集成语音、文字、图片、视频等丰富的多媒体手段对公园特色、建设现状、科研成果、发展规划等信息进行展示。   * 能够进行多环节展示，支持不同环节顺序展示、循环展示、单个循环展示等多种模式。 * 展示过程支持暂停、继续、停止。 * 语音播放与文字显示同步。 * 漫游过程中可自动展示漫游路线两侧一定范围内资源的分布。 * 展示内容能够自定义处理，包括展示内容查询、添加、编辑、删除、环节设计等。   ★（4）飞行漫游  支持在三维地表沿特定路线飞行漫游，可自动生成展示飞行路线剖面图。   * 支持路线飞行、环绕飞行等多种飞行模式。 * 支持上帝视角、驾驶舱视角等多种飞行视角。 * 线路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管理线路，包括查询、添加、编辑、删除飞行线路等，并支持线路绘制和兴趣点环绕绘制两种方式。   ★（5）VR展示  以VR实景技术，为湿地公园提供720°沉浸式体验。能够在后台动态更新VR展示数据，提供数据查询、添加、编辑、删除等功能。   * 支持全景信息列表展示，可在地图定位全景采集位置。 * 展示过程支持镜头拉伸操作。 * 支持顺时针、逆时针等自动旋转展示，支持手动操作。 * VR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管理VR照片，包括查询、添加、编辑、删除VR照片等。   ★（6）规划标绘  能够在地图上进行不同类型要素的标绘，包括管护站、视频监控点、野生动物监测点、气象站、水质监测站、虫情测报站、钳形箭头、平尾箭头、燕尾箭头、水体动态模型等，叠加在地图上进行展示，为湿地公园发展规划提供沙盘辅助。   * 支持符号大小、位置、设置； * 标绘内容能够存档，支持历史回顾查询、回看、删除功能。   ★（7）缓冲分析  可自动检索目标点周围湿地资源、道路、居民点、管护站分布状况。提供点缓冲、线缓冲、面缓冲等多种缓冲方式，可根据需要手动输入或屏幕绘制缓冲核以及设置缓冲层级、半径和分析内容。  ★（8）最近设施分析  根据目标点位置自动分析距目标点最近的公路、管护站、监控点、居民点及对应的路线，为应急提供最优路线方案。能够自定义搜索范围，支持自定义分析内容，支持公路优先、距离优先等多种分析方式。  ★（9）最短路径分析  根据起点——终点空间位置，自动规划两点间最短路径。支持坐标录入、地图标绘等起点、终点设置方式；支持公路优先、距离优先等分析模式。  ★（10）视域分析  根据地形数据和空间通视算法自动分析选定点位的可视范围，为保护管理与科研监测设备建设选址提供参考。支持自定义观测点坐标、观测高度及视野范围，可同时进行不少于10个点的视域分析并生成分析结果。  ★（11）通视分析  根据地形数据自动计算分析两点间是否可以通视并生成地形剖面图，辅助公园内监控设备选址设计。能够自定义观测点坐标，支持不少于10个点的多点通视分析，支持点列表管理、通视线展示及通视线剖面分析。  ★（12）叠加分析  能够在地图上手动标绘或者导入坐标绘制图形，自动统计图形范围内湿地资源数量状况，为建设占地选址提供边界参考。提供裁剪、相交、包含等多种分析模式，支持线叠加、面叠加等多种叠加分析类型。  ★（13）淹没分析  根据指定的最大、最小高程值及淹没速度，结合地形分析算法，动态模拟区域水位变化过程，为湿地公园水位监测及应急决策提供参考。  ★（14）地图导出  能够导出当前窗口范围内地图，支持添加标题、比例尺、指北针等图面元素，并根据需要调整这些元素的颜色、大小、样式等。  （15）视频监控数据管理  接入视频设备监控信号，基于电子地图，能够实时查看视频监控设备的空间分布，以及设备基础信息及视频画面。提供单画面、多画面视频预览播放功能；能够通过日历选择年月日，查看历史录像，为事件分析、案件侦破等提供历史影像资料。  （16）红外相机监测数据管理  在电子地图上显示红外相机的位置分布，并能够查看相机基本信息、点位生境信息和照片等；提供红外相机监测数据接入服务，实现对拍摄的图片的分设备、分时段统一管理；能够将照片物种鉴定结果存档，并实现公园内野生动物监测信息的统计分析，可通过丰富的图表形式直观查看野生动物的时空分布与活动规律。  （17）气象监测数据管理  气象监测数据管理模块对接气象监测站，动态感知气象站运行状态，接收回传的实时气象数据进行存储，并提供实时气象数据展示、历史监测数据查询、气象因子动态变化趋势等分析等功能。气象监测内容包括空气温度、湿度、大气压力、风速、风向、降水量等。  （18）水质监测数据管理  水质监测数据管理模块接收水文水质监测站观测的水文水质信息，动态感知水环境变化情况。系统能够将监测设施点位、状态信息、监测数据实时显示于地图，监测内容包括水温、pH值、溶解氧、水质EC、水位等。  （19）无人机巡检监测管理  可接入无人机设备监测数据，实现飞行现场视频及飞行信息实况直播展示，支持自定义无人机推送的视频数据是否保存以及保存时长，可以回看无人机监控画面资料。  （20）空间查询  该功能实现了从空间到属性的查询。用户在空间数据上点击要查询地理要素所在的位置，系统会在弹出的查询结果的对话框中显示该要素所代表的地物的基本情况。  （21）条件查询  通过选择查询条件进行湿地资源查询，查询结果可浏览、定位，可进行分类统计以及导出报表等。  （22）基础GIS工具  提供坐标定位、距离量算、面积量算等基础GIS功能。   * 坐标定位：支持通过输入度分秒或者十进制的坐标进行坐标定位。 * 距离量算：支持进行各种单位的距离量测。 * 面积量算：支持进行各种单位的面积量测。   注：中标后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前到招标单位以真实软件对标★关键功能进行演示，不演示、演示内容不满足招标要求或演示内容为原型、PPT、界面截图的，均为无效投标。 |

标的名称：资源综合监管数据管理库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按照自然保护地资源数据库建设标准要求，结合科尔沁湿地公园的特点，按照统一空间基准、统一数据标准、统一数据格式建设湿地资源综合监管数据管理库，对湿地公园生态空间范围各类资源数据以及气象、水质、野生动物等业务监测数据进行标准化和规范化整合，实现湿地资源数据和业务数据的统一管理，形成湿地生态资源监管“一张图”、“一个库”、“一套数”，并结合统一登录认证、组织机构管理、角色权限管理等功能模块为监测感知平台运行提供统一的数据与服务支撑。  （1）统一登录认证。采用强身份鉴别机制技术，用户在一次成功登录后，即可访问其权限范围内的系统功能和信息内容，避免在多个系统或功能模块间来回切换而形成的资源消耗，同时也提高了平台的可管理性和安全性。  （2）组织机构管理。组织机构管理模块以树形结构的可视化形式显示了各部门的关系，支持无限递归的树形组织结构，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组织机构的添加、修改、删除等调整处理。  （3）账户管理。提供统一的账户管理中心，实现所有使用者账户信息的统一管理，包括账户的快速浏览、查询、添加、修改、删除等操作。  （4）角色权限管理。通过角色来控制用户的系统操作权限，平台提供角色的添加、更新、删除操作，能够灵活为不同类型使用人员赋权。  角色管理。实现角色的添加、更新、删除，主要对角色基本信息进行定义管理。  角色授权。角色定义好后，需要进行授权，授权后的角色才具有权限。角色授权主要通过对功能和资源列表内容进行授予和取消。  （5）日志管理。实现平台运行日志记录，便于平台安全稳定运行管理。 |

标的名称：标本盒及标本框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 大号标本盒尺寸： 50\*40\*55cm；材质：木质、玻璃镜面； 2. 大号标本框尺寸： 35\*45cm；材质：木质、玻璃镜面。 |

标的名称：移动电源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2048Wh；支持使用智能发电机；闪电快充； 2400W 交流输出；BMS 安全保障。 |

标的名称：展示柜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技术参数：   1. 柜体尺寸：≥1850\*1100\*400mm，柜体上部4层倾角展示架、下部2门储物柜； 2. 符合国标GB/T13667.3-2013 标准； 3. 材质：0.6mm以上一级冷轧板，白色、带防尘防光卷帘。 |

标的名称：无人机操作手取证培训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通过培训取得正规无人机操作手资格证 |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5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
| 2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3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
| 4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
| 5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6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 技术部分40.00分  商务部分3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 技术评审 | 技术部分 |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0分，标“★”参数为重要参数不满足的为无效投标，非标“★”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1分，扣完20分为止。 | 20.00 | 主观 |
| 供货周期保证措施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供货周期保证措施进行评审： 1、供货周期保证措施科学合理得6.01-10.00分； 2、供货周期保证措施较科学合理得3.01-6.00分； 3、供货周期保证措施一般得0.00-3.00分，缺项不得分 | 10.00 | 主观 |
|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 1、措施完善、切实可行、保障有力、能确保产品质量且能提供核心设备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的得6.01-10.00分； 2、措施较完善、较可行、保障较有力、保证产品质量的得3.01-6.00分； 3、措施一般、保障一般、能产品质量的得0.00-3.00分； | 10.00 | 主观 |
| 商务评审 | 类似业绩 | 投标人每提供一项2020年7月份至今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本次采购中所涉及的设备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10分。（有效业绩包括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汇款凭证，缺一项不得分。） | 10.00 | 客观 |
| 培训方案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方面满足用户要求，安排科学合理的得6.01-10.00分； 2、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方面满足用户要求，安排合理可行的得3.01-6.00分； 3、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方面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安排一般的得0.00-3.00分。 | 10.00 | 客观 |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体系完善，技术支持能力强，有效响应及处理故障时间快，响应程度高或优于采购需求且能提供所投核心设备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的得6.01-10.00分； 2、售后服务体系一般，技术支持能力一般，有效响应及处理故障时间一般，响应程度高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01-6.00分； 3、售后服务体系基本满足服务招标要求；但技术支持一般、有效响应及处理故障时间慢的得0.00-3.00分。 | 10.00 | 客观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综合评分法中的低价优先法计算，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30.00 | 客观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 无 |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_\_\_\_\_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_\_\_\_\_ 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_\_\_\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_\_\_\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_\_\_\_\_\_\_\_（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_\_\_\_\_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_\_\_\_\_元（小写）\_\_\_\_\_\_\_\_\_\_（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_\_\_\_\_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 |  |
| 使用人 |  |
| 供应商 |  |
| 验收依据 |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
|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
|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
|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
| 验收评价及结论 |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
| 验收人员签字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 |  |
| 使用人 |  |
| 供应商 |  |
| 验收依据 |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
|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
|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
|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
| 验收评价及结论 |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
| 验收人员签字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 |  |
| 使用人 |  |
| 供应商 |  |
| 验收依据 |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
|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
|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
|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
| 验收评价及结论 |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
| 验收人员签字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资格符合分册：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技术商务分册：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